

广西立马电动车科技有限公司  
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审核报告

德皓核字[2026]00001218号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eijing Dehao International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imited Liability Partnership)

广西立马电动车科技有限公司  
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审核报告

目 录	页 次
一、 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审核报告	1-2
二、 广西立马电动车科技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	1-2

## 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审核报告

德皓核字[2026]00001218 号

江西星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广西立马电动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立马公司”）编制的《广西立马电动车科技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

### 一、管理层的责任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2025 年修订）》的有关规定，编制《广西立马电动车科技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广西立马公司管理层的责任。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广西立马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广西立马电动车科技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发表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广西立马电动车

科技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广西立马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广西立马电动车科技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已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2025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广西立马公司实际盈利数与业绩承诺数的差异情况。

本审核报告仅供广西立马公司 2025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_\_\_\_\_  
赵焕琪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_\_\_\_\_  
冯建利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七日

## 广西立马电动车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2025年修订)》的有关规定，广西立马电动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编制了本说明。

江西星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4年7月31日完成收购广西立马公司100%股权，现将其2025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如下：

### 一、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4年6月2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4年7月8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收购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实际控制人为切实履行重整投资承诺，以及降低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问题，公司以人民币21,000.00万元收购应光捷、罗华列、应小方、罗华林、罗依、罗雪琴、应书鑫、张心怡8名自然人合计持有的广西立马电动车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

2024年6月21日，公司分别与应光捷、罗华列等8名自然人及广西立马签署了《关于广西立马电动车科技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权转让协议》”）；同时，公司与应光捷、罗华列等8名自然人签署了《江西星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应光捷、罗华列、应小方、罗华林、罗依、罗雪琴、应书鑫、张心怡之业绩补偿协议》，双方一致确认补偿期间内业绩承诺如下：广西立马在2024年度承诺净利润不低于2,100万元，2025年度承诺净利润不低于2,200万元，2026年度承诺净利润不低于2,300万元。净利润以广西立马合并报表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孰低为准。

### 二、业绩承诺情况

#### （一）业绩承诺情况

公司与应光捷、罗华列等8名自然人签署了《江西星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应光捷、罗华列、应小方、罗华林、罗依、罗雪琴、应书鑫、张心怡之业绩补偿协议》（以下简称“《业绩补偿协议》”），双方一致确认补偿期间内业绩承诺如下：广西立马在2024年度承诺净利润不低于2,100万元，2025年度承诺净利润不低于2,200万元，2026年度承诺净利润不低于2,300万元。净利润以广西立马合并报表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孰低为准。

#### （二）补偿及其方式

按照《业绩补偿协议》的约定，应补偿金额计算如下：

2025年应补偿金额=[（当年度承诺净利润数—当年度实际实现净利润数）÷补偿期间

内累计承诺净利润数]×本次交易对价。

由应光捷、罗华列等 8 名自然人按照在广西立马全部股权转让实施完毕前各自持股比例承担补偿义务，因 2025 年度广西立马达成承诺的净利润 22,000,000.00 元，2025 年度应光捷、罗华列等 8 名自然人无需补偿公司。

### 三、业绩实现情况

广西立马公司 2025 年度经审计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 27,369,669.23 元，剔除非经常性损益 2,923,838.71 元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 24,445,830.52 元。2025 年度广西立马达成承诺的净利润 22,000,000.00 元，2025 年度应光捷、罗华列等 8 名自然人无需补偿公司。

### 四、本说明的批准

本说明业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批准。

广西立马电动车科技有限公司

2026 年 4 月 27 日